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德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乌鲁木齐市第六十五中学围墙重建及场地平整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乌鲁木齐市第六十五中学围墙重建及场地平整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新疆德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9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6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德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4月2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 纺织服装企业认定表

编号：202206021

企业名称	新疆德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	
详细地址	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288号		
申请企业类型	中小微企业		
成立时间	2007-07-31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	姬非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联系电话	13899220309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号码	650102197711286510		
营业执照编号	91650100663630249T		
经营项目(范围)	房屋建筑施工；市政公用工程施工		
<p>根据乌鲁木齐市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纺织服装企业认定办法，新疆德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经审核，认定为中小微企业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乌鲁木齐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2022年06月16日</p>			

注：1. 本表一式二份，人力资源部备案部门、申请认定的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各一份。

2. “申请企业类型”按照申请认定的“四类”企业中，符合要求的一类去填写。

